

备考审计报告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会审字[2016]0883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备 考 审 计 报 告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水利”）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备考财务报表是安徽水利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方法编制备考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备考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备考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备考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备考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备考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安徽水利备考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徽水利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四、报告用途

本报告仅供安徽水利为本次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任何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敬臣



中国注册会计师：

钟能圣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六、1	4,916,511,288.08	2,511,615,106.12	短期借款	六、20	5,118,470,227.20	3,716,062,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六、2	85,018,706.99	52,100,588.16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六、3	13,392,464,291.05	10,611,420,418.19	应付票据	六、21	836,017,516.03	482,798,533.83
预付款项	六、4	746,143,674.32	706,806,071.42	应付账款	六、22	15,181,070,721.80	11,697,585,783.68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六、23	4,299,768,968.72	3,487,766,865.02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六、5	3,191,506.85	3,113,099.99	应付职工薪酬	六、24	199,267,825.68	183,587,086.85
应收股利		-	-	应交税费	六、25	1,173,611,333.40	1,026,963,254.12
其他应收款	六、6	2,720,193,419.49	2,652,340,798.44	应付利息	六、26	44,477,902.12	30,381,738.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六、27	29,430,824.40	28,811,523.51
存货	六、7	9,938,578,946.80	8,234,881,861.94	其他应付款	六、28	2,715,642,298.82	2,428,920,479.3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8	1,082,991,581.60	1,586,843,927.24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452,842,942.81	476,908,919.88	代理买卖证券款			
流动资产合计		33,337,936,357.99	26,836,030,791.38	代理承销证券款			
非流动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9	1,278,061,651.81	1,289,131,651.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10	20,213,259.00	20,513,259.00	其他流动负债	六、30	-	709,205,068.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流动负债合计		30,875,819,269.98	25,081,213,984.82
长期应收款	六、11	1,404,557,914.72	1,736,076,264.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六、12	20,965,793.63	93,047,786.21	长期借款	六、31	2,312,000,000.00	2,734,54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六、13	172,704,711.04	138,319,764.07	应付债券	六、32	645,000,000.00	200,000,000.00
固定资产	六、14	2,213,248,982.97	1,268,638,654.63	其中：优先股		-	-
在建工程	六、15	249,140,932.22	1,036,945,895.03	永续债		-	-
工程物资				长期应付款	六、33	103,262.91	21,409,079.93
固定资产清理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专项应付款	六、34	456,546.72	37,868,220.42
油气资产				预计负债		-	-
无形资产	六、16	216,861,526.95	224,952,575.79	递延收益	六、35	54,784,017.91	18,661,747.21
开发支出	六、17	1,211,411.85	3,108,619.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8	11,323,704.19	12,584,888.36
商誉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六、36	-	30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23,667,531.73	3,325,063,935.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8	439,369,582.65	344,596,101.87	负债合计		33,899,486,801.71	28,406,277,920.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9	34,107,264.15	38,094,336.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72,381,379.18	4,904,293,257.80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44,508,909.13	2,968,614,499.54
				少数股东权益		266,322,026.33	365,431,628.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10,830,935.46	3,334,046,128.44
资产总计		38,110,317,737.17	31,740,324,049.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110,317,737.17	31,740,324,049.1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晓印

徐亮印

李建成印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242,837,658.88	31,630,778,170.10
其中：营业收入	六、37	33,242,837,658.88	31,630,778,170.1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609,152,674.34	31,060,707,205.57
其中：营业成本	六、37	30,114,940,454.36	28,643,511,110.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38	1,186,017,413.65	1,125,991,127.70
销售费用	六、39	58,957,988.02	50,300,359.90
管理费用	六、40	756,488,393.86	691,478,700.72
财务费用	六、41	266,750,118.90	374,293,105.75
资产减值损失	六、42	225,998,305.55	175,132,800.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3	17,272,194.36	20,781,473.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68,007.42	-553,092.8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0,957,178.90	590,852,438.31
加：营业外收入	六、44	44,700,928.62	30,428,589.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289,284.09	5,084,388.43
减：营业外支出	六、45	10,499,036.63	5,218,726.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65,531.41	2,262,613.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5,159,070.89	616,062,301.12
减：所得税费用	六、46	182,605,041.58	224,200,605.17
六、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2,554,029.31	391,861,695.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4,833,530.26	369,931,722.07
少数股东损益		7,720,499.05	21,929,973.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389,751.67	-8,243,024.7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389,751.67	-8,243,024.7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389,751.67	-8,243,024.7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389,751.67	-8,243,024.75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5,164,277.64	383,618,671.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67,443,778.59	361,688,697.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20,499.05	21,929,973.8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	0.5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	0.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基本情况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总站、蚌埠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等五家单位采用发起设立方式设立，经安徽省人民政府皖府股字[1998]第 20 号文批准，于 1998 年 6 月 15 日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1,100 万元，注册名称为安徽水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年 7 月，公司 2000 年度临时股东大会决定增资扩股，经安徽省人民政府皖府股字[2000]第 40 号文批准，股本增至 6,200 万股，2000 年 11 月，经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更名为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 4 月 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25 号文核准，公司通过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 5,800 万股。公司于 2003 年 4 月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2,000 万元。

2004 年 3 月，公司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 2003 年末总股本 12,000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转增和送红股共计 3,600 万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5,600 万股。

2006 年 6 月根据公司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即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送 3.2 股普通股，公司总股本没有发生变化。

2007 年 7 月，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公司 2006 年末总股本 15,600 万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共计 1,560 万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7,160 万股。

2008 年 4 月，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7,160 万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5,148 万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 22,308 万股。

2011 年 4 月，公司 2010 年股东大会决定，以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2,308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转增 3 股，共计增加了 11,154 万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 33,462 万股。

2013 年 5 月，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3,462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转增 3 股，共计增加了 16,731 万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 50,193 万股。

2015 年 6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001 号）的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998 万股。公司于 2015 年 9 月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总股本为 53,191 万股。

公司经营范围：水利水电工程总承包（壹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水利水电资源开发；金属结构加工、制作、安装；机电设备安装；房地产开发；建筑机械、材料租赁、销售。建筑装饰装修专业承包（贰级）、城市园林绿化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交易背景及重组方案

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印发的《关于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与安徽省水利建筑

工程总公司重组方案的批复》（皖政秘[2011]163 号）及安徽省国资委印发的《关于实施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与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重组工作的通知》（皖国资改革[2011]94 号），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以下简称“水建总公司”）进行了国有产权整体划转工作，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建工”）受让安徽省国资委持有的水建总公司的全部国有产权，成为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水建总公司国有产权划转完成后，安徽建工部分业务（包括建筑业务和房地产业务）与本公司存在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类似的情形。安徽建工根据安徽省政府及安徽省国资委以上文件精神，按照《关于进一步推动国有股东与所控股上市公司解决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的指导意见》等政策文件的要求，通过股权无偿划转、内部协议转让、对外公开转让和企业注销等方式进行内部整合、清理与规范，对其业务进行梳理，核实并解决部分历史遗留问题，理顺股权关系、管理关系、资产权属关系和人员劳动关系，为解决股权划转后形成的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类似问题做了大量基础性工作。安徽建工承诺，在本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完成后 3 年内，通过整体上市等方式将涉及同业竞争的业务注入上市公司。

2016 年 4 月，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同意《省国资委关于安徽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上市有关事项的批复》（皖国资改革函（2016）173 号），水建总公司划转至安徽省国资委直接管理，安徽省国资委直接持有的安徽建工 100%的股权无偿划转至水建总公司名下。

根据本公司与水建总公司签署的《吸收合并协议》与《吸收合并补充协议（一）》，本公司拟通过向安徽建工股东水建总公司发行股份的方式吸收合并安徽建工。本公司为拟吸收合并方和吸收合并完成后的存续方，安徽建工为被吸收合并方。吸收合并完成后，安徽建工全部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安徽建工予以注销，安徽建工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也相应注销。本次吸收合并由本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收购对价。本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为审议本次吸收合并事宜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的 90%，即 11.18 元/股。

二、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方法

本备考财务报表系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上市公司非公开增发股票的规范和要求编制，仅供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吸收合并安徽建工发行股份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一）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本公司需对拟吸收合并安徽建工的财务报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本备考财务报表系本公司根据安徽省国资委及相关有权部门批准的安徽建工整体上市方案及相关要求，并按照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1. 假设股权调整方案已调整到位，水建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16.07%国有股权已划转至安徽建工，水建总公司已划转至安徽省国资委，安徽建工的股权已划转至水建总公司；

2. 假设本公司吸收合并安徽建工，安徽建工整体上市的相关方案获有权部门批准并实施；

3. 假设本公司吸收合并安徽建工及安徽建工非上市资产划转已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完成，即本公司吸收合并安徽建工后的架构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即已存在且持续经营至今。

（二）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以本公司和安徽建工 2014 年及 2015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而成。

2. 基于编制本备考财务报表的特定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列示相关期间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和合并经营成果，因此本备考财务报表未列示备考公司其他财务报表及其相关附注，亦未列示相关的比较财务报表及其附注。本公司管理层认为，相关期间的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对作为特定用途的本备考财务报表的使用者无实质意义，因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并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3. 本备考财务报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之有关规定，以本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即已完成对安徽建工的吸收合并之假设基础，并基于本财务报表附注四的各项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而成。

4.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已按上述假定交易完成后的业务架构,将本公司与安徽建工于相关期间及资产负债表日的重大交易及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三)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四) 本财务报表附注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公司名称简称如下:

序号	名称	简称
1	安徽建工海外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海外劳务
2	惠州市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惠州安建
3	芜湖安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芜湖安建
4	安徽江南建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江南建工
5	马鞍山安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马鞍山安建
6	安徽省路桥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路桥集团
7	安徽省新源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新源交通
8	安徽省新阳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新阳交通
9	安徽省新瑞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新瑞交通
10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路桥
11	安徽环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环通工程
12	安徽路桥路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路桥路面
13	安徽宣城新路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宣城新路
14	安徽国大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国大交通
15	安徽省联晟劳务有限公司	联晟劳务
16	安徽省路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路港
17	安徽省德昌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德昌公路
18	安徽路港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路港通检测
19	安徽建工地产有限公司	安建地产
20	安徽九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九华房地产

21	合肥同兴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兴置业
22	安徽建工地产阜阳有限公司	建工地产阜阳
23	安徽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兴业
24	安徽池州市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池州兴业
25	全椒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全椒兴业
26	天长兴邳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天长兴邳
27	安徽省交通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交航
28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三建
29	安徽轻钢龙骨有限公司	轻钢龙骨厂
30	安徽新鑫建材检测有限公司	新鑫建材
31	安徽江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江泰工程
32	安徽擎工建材有限公司	擎工建材
33	安徽广建架业有限责任公司	广建架业
34	安徽三建润鑫铝塑门窗有限公司	三建润鑫
35	安徽祥发商贸有限公司	祥发商贸
36	安徽锦泰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锦泰装饰
37	安徽建工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建工建筑
38	安徽省安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安建建筑
39	安徽建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建机
40	安徽中兴联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中兴联
41	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	安徽建科
42	安徽省特种建筑技术承包有限公司	特种建筑
43	安徽省建筑工程质量第二监督检测站	第二监督检测站
44	安徽建科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建科施工图审查
45	安徽建筑杂志社	建筑杂志社
46	安徽省建科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科建设监理

47	芜湖建科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芜湖建科
48	安徽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安徽安装
49	安徽建工（尼日利亚）有限公司	尼日利亚公司
50	安徽建工（老挝）有限责任公司	老挝公司
51	安徽建工（安哥拉）有限责任公司	安哥拉公司
52	安徽建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安建建材
53	安徽建工合肥建材有限公司	合肥建材
54	安徽建工集团蚌埠建材有限公司	蚌埠建材
55	安徽瑞特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瑞特
56	安徽建工集团舒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舒城建设
57	安徽贝斯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贝斯特
58	六安和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六安和顺
59	安徽水利锦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锦江酒店
60	蚌埠清越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蚌埠清越
61	合肥沃尔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合肥沃尔特
62	安徽水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水建房地产
63	南陵和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南陵和顺
64	滁州和顺实业有限公司	滁州和顺
65	马鞍山市和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马鞍山和顺
66	安徽金寨流波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流波电站
67	安徽白莲崖水库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白莲崖水库
68	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龙子湖
69	安徽水利嘉和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嘉和机电
70	咸阳泾渭投资有限公司	泾渭投资
71	安徽普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普达建设
72	安徽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人防厂

73	马鞍山和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马鞍山和顺建设
74	安徽水利顺安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顺安起重
75	南陵和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南陵和顺建设
76	吉林省皖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吉林皖顺
77	安徽江河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江河检测
78	安徽水利（蚌埠）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蚌埠和顺地产
79	安徽水利嘉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嘉和建筑
80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恒远水电
81	芜湖长弋工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芜湖长弋
82	安徽水利（庐江）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庐江和顺地产
83	安徽水利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市政园林
84	安徽水利和盛物业有限公司	和盛物业
85	安徽水利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水利和顺地产
86	安徽建工（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87	亳州安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亳州安建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按照本附注“二、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方法”、“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的编制基础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反映了假设条件下备考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备考财务状况、备考经营成果和备考所有者权益变动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消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消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

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消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消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消。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

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消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消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消。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消。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

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

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

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

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

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持有期间所确认的利息收入，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应在取得贷款时确定，在该贷款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消。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

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消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消。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消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消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消。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年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

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

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2,000.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500.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分为以下组合：

组合 1：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单位的应收款项。

组合 2：按约定支付业主的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组合 3：组合中，不属于前两组组合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长期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5%
1 至 2 年	8%	8%	8%
2 至 3 年	10%	10%	10%
3 年以上	50%	50%	5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开发成品、开发成本、工程施工、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

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钢管、扣件等出租的周转材料摊销方法：按 20 年平均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②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了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③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

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

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5.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50	3-5	1.90-3.23
土地使用权	50~70	-	1.43~2.00

1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50	3	3.23-1.94
发电设备	20-25	3	5.15-4.12
输电配电线路	20-30	3	5.15-3.43
变电配电设备	20-25	3	5.15-4.12
机械设备	10-14	3	9.70-6.93
试验仪器	7-12	3	13.86-8.08
运输设备	6-12	3	16.17-8.08
其他设备	7-14	3	13.86-6.93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70 年	法定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计算机软件	3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 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

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

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

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
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

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

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年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5.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

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

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

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5）BT 项目收入的确认

①涉及的 BT 业务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A. 合同授予方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或政府授权进行招标的企业。
- B. 合同投资方为按照有关程序取得合同的企业（以下简称合同投资方）。合同投资方按照规定设立项目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进行项目建设和运营。
- C. 合同中对所建造公共基础设施的质量标准、工期、移交的对象、合同总价款及其分期偿还等作出约定，同时在合同期满，合同投资方负有将有关公共基础设施移交给合同授予方或其指定的单位，并对基础设施在移交时的性能、状态等作出明确规定。

②与 BT 业务相关收入的确认

建造期间，项目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建造过程如发生借款利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处理。

- A. 项目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确认为金融资产。
- B. BT 业务所建造基础设施不作为项目公司的固定资产。

（6）利息收入与支出

生息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利息收入和支出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26. 政府补助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年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28. 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

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业务收入。

29. 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应计提安全生产费用的营业收入相应比例计提。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

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3%
增值税	销售过程或提供应税服务过程中的增值额	17%、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5%、1%
房产税	房屋建筑物余值或租金收入	1.2%、12%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	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2）其他说明

①安徽建工在海外取得的分包项目相关税费由总包方代扣代缴相关税费。

②安徽建工在海外独立承揽的工程项目，执行工程项目所在国国家税收规定，由安徽建工统一缴纳相关税费。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库存现金	29,220,778.55	31,641,331.03
银行存款	3,810,459,106.15	1,710,530,393.41
其他货币资金	1,076,831,403.38	769,443,381.68
合计	4,916,511,288.08	2,511,615,106.12

（1）2015 年末银行存款中 111,191,090.10 元系发生诉讼案件法院冻结资金；2015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中 447,727,420.35 元系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

420,987,836.47 元为开具工程保函存入的保证金、68,000,000.00 元系为取得借款存入银行的贷款保证金、138,731,745.00 元为按揭贷款存入的保证金、1,384,401.56 元为农民工保障保证金。除此之外，2015 年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货币资金 2015 年末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95.75%，主要原因系收到马鞍山市公路管理局 G205 国道 BT 项目回购工程款、砀山 310 公路改造项目合作方项目保证金、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凤鸣大道跨九华河桥项目款、凤台县滨湖新区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凤凰湖新区安置大道 BT 项目回购工程款及非公开发行股份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3) 2015 年末货币资金中外币资金项目见附注六、48 外币货币性项目。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票据	30,713,146.12	48,600,588.16
商业承兑票据	54,305,560.87	3,500,000.00
合计	85,018,706.99	52,100,588.16

(2) 2015 年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5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11,942,538.03
商业承兑票据	29,420,000.00
合计	441,362,538.03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5/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748,594.91	0.53	77,748,594.91	100.00	-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448,152,421.46	99.28	1,055,688,130.41	7.31	13,392,464,291.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664,182.00	0.19	27,664,182.00	100.00	-
合计	14,553,565,198.37	100.00	1,161,100,907.32		13,392,464,291.05

(续上表)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748,594.91	0.67	77,748,594.91	100.00	-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34,345,388.71	99.16	822,924,970.52	7.20	10,611,420,418.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374,092.82	0.17	19,374,092.82	100.00	-
合计	11,531,468,076.44	100.00	920,047,658.25		10,611,420,418.19

① 2015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5 年末应收账款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共 77,748,594.91 元，因总包延迟支付预计收回的可能性较小，计提坏账准备 77,748,594.91 元，计提比例为 100%。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460,738,677.53	523,036,933.85	5.00
1 至 2 年	2,744,584,911.81	219,566,792.96	8.00
2 至 3 年	770,825,031.28	77,082,503.15	10.00
3 年以上	472,003,800.84	236,001,900.45	50.00
合计	14,448,152,421.46	1,055,688,130.41	

③ 2015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5年末应收账款中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共计48户，总计金额为27,664,182.00元，因预计收回的可能性较小，累计计提坏账准备27,664,182.00元，计提比例为100%。

(2)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42,643,685.15元、2014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21,796,020.10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5 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5/12/31	占应收账款 余额合计数 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蚌埠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981,990,739.04	6.75	67,972,403.90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管理委员会	392,023,396.21	2.69	19,601,169.81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96,948,328.38	2.73	29,354,302.40
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65,481,680.00	1.83	20,294,586.32
合肥市公路管理局	207,908,164.69	1.43	11,242,636.10
合计	2,244,352,308.32	15.42	148,465,098.53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03,703,311.07	94.31	658,441,333.58	93.15

1 至 2 年	38,623,157.33	5.18	33,400,401.42	4.73
2 至 3 年	3,014,111.23	0.40	10,224,039.09	1.45
3 年以上	803,094.69	0.11	4,740,297.33	0.67
合计	746,143,674.32	100.00	706,806,071.4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 2015 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15/12/31	占预付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蚌埠市国土资源局	274,400,000.00	36.78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15,638,000.00	2.10
河南中天钢铁有限公司	14,151,601.67	1.90
天津鑫坤泰预应力专业技术有限公司	9,259,585.32	1.24
北京中物振华贸易有限公司	8,723,654.00	1.17
合计	322,172,840.99	43.19

5. 应收利息

单位名称	2015/12/31	2014/12/31
天长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3,113,099.99
民生银行定期存款	3,191,506.85	-
合计	3,191,506.85	3,113,099.99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5/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416,736.79	1.55	45,416,736.79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70,367,821.46	98.22	150,174,401.97	5.23	2,720,193,419.49
组合 2: 按约定支付业主的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1,674,205,950.51	57.29	-	-	1,674,205,950.51
组合 3: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96,161,870.95	40.93	150,174,401.97	12.55	1,045,987,468.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579,740.67	0.23	6,579,740.67	100.00	-
合计	2,922,364,298.92	100.00	202,170,879.43		2,720,193,419.49

(续上表)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1,546,450.20	3.92	37,332,870.90	33.47	74,213,579.3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20,031,137.49	95.67	141,903,918.35	5.22	2,578,127,219.14
组合 2: 按约定支付业主的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1,428,016,666.59	50.23	-	-	1,428,016,666.59
组合 3: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92,014,470.90	45.44	141,903,918.35	10.98	1,150,110,552.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564,735.06	0.41	11,564,735.06	100.00	-
合计	2,843,142,322.75	100.00	190,801,524.31		2,652,340,798.44

① 2015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5年末其他应收款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共计

5户，总计金额为45,416,736.79元，因预计收回的可能性较小，累计计提坏账准备45,416,736.79元，计提比例为100%。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54,455,501.01	37,719,900.39	5.00
1 至 2 年	176,360,038.07	14,108,803.03	8.00
2 至 3 年	85,818,668.66	8,581,866.87	10.00
3 年以上	179,527,663.21	89,763,831.68	50.00
合计	1,196,161,870.95	150,174,401.97	

③ 2015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5年末其他应收款中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共计24户，总计金额为6,579,740.67元，因预计收回的可能性较小，累计计提坏账准备6,579,740.67元，计提比例为100%。

(2)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009,031.12 元，2014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008,722.08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2015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借款	156,005,224.06	1 年以内	5.34	8,098,678.48
蒙城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履约保证金	118,830,000.00	1 年以内	4.07	-
阜阳市国土资源储备中心	存出保证金	84,560,000.00	1 年以内	2.89	-
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66,775,693.05	1 年以内	2.28	-
拉萨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51,127,568.40	1 年以内	1.75	2,556,378.42

合计		477,298,485.51		16.32	10,655,056.90
----	--	----------------	--	-------	---------------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1,319,054.58	-	311,319,054.58	376,886,183.16	-	376,886,183.16
周转材料	168,916,294.85	-	168,916,294.85	156,730,543.72	6,619.50	156,723,924.22
库存商品	24,336,728.51	-	24,336,728.51	9,235,999.24	-	9,235,999.24
开发成品	829,536,129.52	-	829,536,129.52	626,301,439.56	-	626,301,439.56
开发成本	3,262,160,023.98	-	3,262,160,023.98	2,325,252,416.89	-	2,325,252,416.89
建造合同形成的未结算资产	5,345,369,107.79	21,391,371.22	5,323,977,736.57	4,741,212,424.16	21,173,708.53	4,720,038,715.63
在产品（生产成本）	6,106,924.75	-	6,106,924.75	8,065,356.65	-	8,065,356.65
发出商品	12,183,923.19	-	12,183,923.19	12,004,163.69	-	12,004,163.69
低值易耗品	42,130.85	-	42,130.85	373,662.90	-	373,662.90
合计	9,959,970,318.02	21,391,371.22	9,938,578,946.80	8,256,062,189.97	21,180,328.03	8,234,881,861.94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12/31
		计提	其他	转销	其他	
周转材料	6,619.50	-	-	6,619.50	-	-
建造合同形成的未结算资产	21,173,708.53	217,662.69	-	-	-	21,391,371.22
合计	21,180,328.03	217,662.69	-	6,619.50	-	21,391,371.22

2015年末存货跌价准备主要系本公司利比亚夏特区市政工程项目因战乱原因，对存货计提的跌价准备。

(3) 2015年末建造合同形成的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2015/12/31
----	------------

累计已发生成本	71,490,622,310.93
累计已确认毛利	5,826,120,964.92
减：预计损失	21,391,371.22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71,971,374,168.06
建造合同形成的未结算资产	5,323,977,736.57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BT 项目应收款	1,269,844,279.12	1,822,711,859.35
坏账准备	102,427,004.34	107,333,466.66
未实现融资收益	84,425,693.18	128,534,465.45
合计	1,082,991,581.60	1,586,843,927.24

(1) 2015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系应收马鞍山市公路管理局 205 国道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37,537.60 万元；滁州市国家安居工程开发建设中心关于滁州公租房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5,660.54 万元；应收滁州公安科技信息指挥中心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7,618.00 万元；应收滁州市同创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滁州城北城东五条路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7,137.94 万元；应收滁州市教育局关于滁州中学体育馆项目的 BT 工程款净值 597.48 万元；应收惠州市惠阳区财政局关于城路第 1 标段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16,415.29 万元；应收凤台县滨湖新区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凤凰湖新区安置大道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3,156.95 万元；应收宣狸公路改建工程建设指挥部宣狸公路改建工程 04 标、05 标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7,159.03 万元；应收宁国市交通运输局宁国汪港公路 A1 标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3,523.56 万元；应收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S104 汪平段改建工程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3,600.14 万元；应收安徽省六安市公路管理局叶集分局 S310 临叶路叶集段改建工程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685.80 万元；应收宣狸公路改建工程建设指挥部宣狸公路改建工程 L2 标段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3,194.80 万元；应收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江南集中区皖江路工程 BT 工程款净值 12,012.02 万元。

(2) 2015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中 17,981.18 万元系业主逾期未支付

到期回购款，公司根据与业主签订的合同约定按照逾期金额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逾期利息。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理财产品	300,000,000.00	431,622,527.91
预缴税金	140,842,942.81	45,286,391.97
委托贷款	12,000,000.00	-
合计	452,842,942.81	476,908,919.88

注：预缴税金主要系根据有关规定预缴的企业所得税、营业税、土地增值税及待抵扣增值税。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3,410,000.00	3,196,741.00	20,213,259.00	23,710,000.00	3,196,741.00	20,513,259.00
合计	23,410,000.00	3,196,741.00	20,213,259.00	23,710,000.00	3,196,741.00	20,513,259.00

(2) 2015 年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合肥奥林匹克花园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0	-	-	12,000,000.00
合肥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安徽路桥集团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70,000.00	-	-	570,000.00
安徽省建科地基基础公司	800,000.00	-	-	800,000.00
安徽建工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	300,000.00	-

徽商银行	40,000.00	-	-	40,000.00
合计	23,710,000.00	-	300,000.00	23,41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合肥奥林匹克花园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396,741.00	-	-	2,396,741.00	40.00	-
合肥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	-	-	-	0.39	-
安徽路桥集团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	-	-	19.00	-
安徽省建科地基基础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10.00	-
安徽建工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徽商银行	-	-	-	-	-	-
合计	3,196,741.00			3,196,741.00	-	-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2014 年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3,196,741.00	-	-	3,196,741.00
本期计提	-	-	-	-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	-	-	-
本期减少	-	-	-	-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	-	-
2015 年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3,196,741.00	-	-	3,196,741.00

11.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折现率区间
----	------------	------------	-------

BT 项目应收款	1,540,902,563.08	2,013,705,751.67	5.6%~13.21%
坏账准备	79,040,128.33	104,005,739.42	-
未实现融资收益	57,304,520.03	173,623,747.35	5.6%~13.21%
合计	1,404,557,914.72	1,736,076,264.90	-

(2) 2015 年末长期应收款系应收寿县蜀山现代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寿县蜀山现代产业园 BT 工程款净值 14,299.51 万元；应收青阳县交通局 G318 青阳段改建 BT 工程款净值 15,412.95 万元；应收当涂青山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BT 工程款净值 35,003.21 万元；应收宁国市交通运输局宁国汪港公路 A1 标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3,102.49 万元；应收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S104 汪平段改建工程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10,862.62 万元；应收安徽省六安市公路管理局叶集分局 S310 临叶路叶集段改建工程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2,244.45 万元；应收舒城县通运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S351（棠树-孔集）升级改造及城东立交桥打捆投资建设 BT 工程款净值 50,645.12 万元；应收郎溪县交通运输局郎溪 S214 改建 BT 工程款净值 8,885.42 万元。

12.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联营企业	93,873,786.21	2,168,007.42	75,076,000.00	20,965,793.63
减：减值准备	826,000.00	-	826,000.00	-
长期股权投资净值	93,047,786.21			20,965,793.63

被投资单位	2014/12/31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安徽建工-中航国际联营体公司	-	-	-	1,333,014.13	-	-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16,083,819.53	-	-	834,993.29	-	-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2,713,966.68	-	-	-	-	-
宣城市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4,250,000.00	-	74,250,000.00	-	-	-
GCS HOLDINGS LTD	826,000.00	-	826,000.00	-	-	-
合计	93,873,786.21	-	75,076,000.00	2,168,007.42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5/12/31	2015/12/31 减值准备的余额	备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联营企业					
安徽建工-中航国际联营体公司	-	-	1,333,014.13	-	-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	-	16,918,812.82	-	-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	-	2,713,966.68	-	-
宣城市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	-	-
GCS HOLDINGS LTD	-	-	-	-	-
合计	-	-	20,965,793.63	-	-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12/31	141,873,001.47	23,235,538.82	165,108,540.29
2.本期增加额	61,987,055.41	-	61,987,055.41
(1) 在建工程转入	-	-	-
(2) 固定资产转入	24,012,179.27	-	24,012,179.27

(3) 存货转入	37,974,876.14	-	37,974,876.14
3.本期减少额	21,616,950.78	-	21,616,950.78
(1) 处置或报废	20,340,020.78	-	20,340,020.78
(2) 转入固定资产	1,276,930.00	-	1,276,930.00
4.2015/12/31	182,243,106.10	23,235,538.82	205,478,644.9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14/12/31	24,100,573.20	2,688,203.02	26,788,776.22
2 本期增加额	7,764,839.58	529,223.70	8,294,063.28
(1) 计提或摊销	3,368,786.20	529,223.70	3,898,009.90
(2)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转入	4,396,053.38	-	4,396,053.38
3.本期减少额	2,308,905.62	-	2,308,905.62
(1) 处置或报废	1,763,755.90	-	1,763,755.90
(2) 转入固定资产	545,149.72	-	545,149.72
4.2015/12/31	29,556,507.16	3,217,426.72	32,773,933.88
三、减值准备			
1.2014/12/31	-	-	-
2.本期增加额	-	-	-
3.本期减少额	-	-	-
4.2015/12/31	-	-	-
四、账面价值			
1.2015/12/31	152,686,598.94	20,018,112.10	172,704,711.04
2.2014/12/31	117,772,428.27	20,547,335.80	138,319,764.07

(2) 报告期内无改变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3) 2015 年末投资性房产无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情形，故未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试验仪器	运输设备
一、账面原值：				
1.2014/12/31	921,335,509.21	685,750,656.45	36,705,654.78	153,236,009.51
2.本期增加额	898,082,292.03	95,504,783.13	6,440,388.22	9,900,874.98
（1）购置	111,682,552.83	99,484,631.49	6,440,388.22	10,505,721.70
（2）在建工程转入	777,033,243.70	958,900.00	-	-
（3）无偿划转	7,853,944.47	-	-	-
（4）外币折算差额	235,621.03	-4,938,748.36	-	-604,846.72
（5）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276,930.00	-	-	-
3.本期减少额	32,022,508.88	30,708,043.99	2,044,982.34	15,598,404.20
（1）处置或报废	7,835,902.57	30,708,043.99	2,044,982.34	15,598,404.20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4,012,179.27	-	-	-
（3）无偿划转	174,427.04	-	-	-
4.2015/12/31	1,787,395,292.36	750,547,395.59	41,101,060.66	147,538,480.29
二、累计折旧				
1.2014/12/31	187,574,665.73	348,704,170.84	20,709,489.98	98,466,377.10
2.本期增加额	45,411,930.43	51,978,558.02	4,972,191.65	13,576,202.53
（1）计提	39,142,438.26	54,931,275.27	4,972,191.65	13,840,061.44
（2）外币折算差额	20,842.48	-2,952,717.25	-	-263,858.91
（3）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45,149.72	-	-	-
（4）无偿划转	5,703,499.97	-	-	-
3.本期减少额	6,938,123.37	23,494,148.42	1,916,539.94	13,599,690.57
（1）处置或报废	2,372,779.35	23,494,148.42	1,916,539.94	13,599,690.57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396,053.38	-	-	-
(3) 无偿划转	169,290.64	-	-	-
4. 2015/12/31	226,048,472.79	377,188,580.44	23,765,141.69	98,442,889.06
三、减值准备				
1.2014/12/31	-	3,286,177.70	-	-
2.本期增加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 2015/12/31	-	3,286,177.70	-	-
四、账面价值				
1. 2015/12/31	1,561,346,819.57	370,072,637.45	17,335,918.97	49,095,591.23
2. 2014/12/31	733,760,843.48	333,760,307.91	15,996,164.80	54,769,632.41

(续上表)

项目	其他设备	发电设备	输电配电线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12/31	116,994,917.32	155,190,420.00	316,255.79	2,069,529,423.06
2.本期增加额	12,864,800.40	98,181,221.52	-	1,120,974,360.28
(1) 购置	13,957,047.63	-	-	242,070,341.87
(2) 在建工程转入	-	98,181,221.52	-	876,173,365.22
(3) 无偿划转	-	-	-	7,853,944.47
(4) 外币折算差额	-1,092,247.23	-	-	-6,400,221.28
(5)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	-	1,276,930.00
3.本期减少额	10,098,826.54	-	-	90,472,765.95
(1) 处置或报废	10,098,826.54	-	-	66,286,159.64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	-	24,012,179.27

(3) 无偿划转	-	-	-	174,427.04
4.2015/12/31	119,760,891.18	253,371,641.52	316,255.79	3,100,031,017.39
二、累计折旧				
1. 2014/12/31	79,221,253.85	62,831,411.02	97,222.21	797,604,590.73
2. 本期增加额	17,388,011.31	7,489,765.50	21,083.72	140,837,743.16
(1) 计提	18,038,689.66	7,489,765.50	21,083.72	138,435,505.50
(2) 外币折算差额	-650,678.35	-	-	-3,846,412.03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	-	545,149.72
(4) 无偿划转	-	-	-	5,703,499.97
3. 本期减少额	8,997,974.87	-	-	54,946,477.17
(1) 处置或报废	8,997,974.87	-	-	50,381,133.15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	-	4,396,053.38
(3) 无偿划转	-	-	-	169,290.64
4.2015/12/31	87,611,290.29	70,321,176.52	118,305.93	883,495,856.72
三、减值准备				-
1. 2014/12/31	-	-	-	3,286,177.70
2. 本期增加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2015/12/31	-	-	-	3,286,177.70
四、账面价值				
1. 2015/12/31	32,149,600.89	183,050,465.00	197,949.86	2,213,248,982.97
2. 2014/12/31	37,773,663.47	92,359,008.98	219,033.58	1,268,638,654.63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41,370,347.69	7,100,338.08	-	34,270,009.61
机器设备	90,848,027.61	36,793,790.28	-	54,054,237.33
合计	132,218,375.30	43,894,128.36	-	88,324,246.94

(3)2015 年度、2014 年度计提折旧额分别为 138,435,505.50 元、145,969,854.35 元；

(4) 2015 年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六、47。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检测大厦	22,140,515.48	-	22,140,515.48	1,303,776.02	-	1,303,776.02
恒远电站工程	222,708,233.42	-	222,708,233.42	1,024,423,840.39	-	1,024,423,840.39
喷漆房	-	-	-	201,000.00	-	201,000.00
办公楼仓库及配套	-	-	-	10,146,015.59	-	10,146,015.59
产业化基地建设	3,388,960.29	-	3,388,960.29	-	-	-
其他	903,223.03	-	903,223.03	871,263.03	-	871,263.03
合计	249,140,932.22	-	249,140,932.22	1,036,945,895.03	-	1,036,945,895.0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4/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12/31
检测大厦	8,000.00	130.38	2,090.67	7.00	-	2,214.05
恒远电站工程	190,803.89	102,442.38	-	79,556.68	614.88	22,270.82
办公楼仓库及配套	4,051.18	1,014.60	3,036.58	4,051.18	-	-
产业化基地建设	9,841.79	-	4,245.48	3,906.58	-	338.90
合计	212,696.86	103,587.36	9,372.73	87,521.44	614.88	24,823.77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形象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检测大厦	27.55%	25.00%	-	-	-	自筹
恒远电站工程	94.82%	95.00%	4,698.14	1,389.36	7.02%	自筹
办公楼仓库及配套	100.00%	100.00%	-	-	-	拆迁补偿款
产业化基地建设	83.25%	80.00%	-	-	-	自筹
合计	-	-	4,698.14	1,389.36	-	-

(3) 2015 年度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876,173,365.22 元。

(4) 2015 年末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5) 在建工程 2015 年末余额较 2014 年末减少 75.97%，主要系恒远电站工程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12/31	275,861,127.29	10,270,600.00	2,996,168.90	289,127,896.19
2.本期增加额	39,881,148.32	634,606.63	2,467,615.26	42,983,370.21
(1) 购置	39,881,148.32	634,606.63	-	40,515,754.95
(2) 内部研发	-	-	2,467,615.26	2,467,615.26
3.本期减少额	62,745,076.24	-	-	62,745,076.24
(1) 处置	59,776,100.00	-	-	59,776,100.00
(2) 转入开发成本	2,968,976.24	-	-	2,968,976.24
4.2015/12/31	252,997,199.37	10,905,206.63	5,463,784.16	269,366,190.16
二、累计摊销				
1. 2014/12/31	60,680,466.90	3,159,285.30	335,568.20	64,175,320.40

2.本期增加额	5,281,388.97	1,006,251.34	555,975.14	6,843,615.45
(1) 计提	5,281,388.97	1,006,251.34	555,975.14	6,843,615.45
3.本期减少额	18,514,272.64			18,514,272.64
(1) 处置	17,809,193.12	-	-	17,809,193.12
(2) 转入开发成本	705,079.52			705,079.52
4. 2015/12/31	47,447,583.23	4,165,536.64	891,543.34	52,504,663.21
三、减值准备				
1. 2014/12/31	-	-	-	-
2.本期增加额	-	-	-	-
3.本期减少额	-	-	-	-
4. 2015/12/31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5/12/31	205,549,616.14	6,739,669.99	4,572,240.82	216,861,526.95
2.2014/12/31	215,180,660.39	7,111,314.70	2,660,600.70	224,952,575.79

(2) 2015 年末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六、47。

17. 开发支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12/31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工法研制成果	2,030,630.46	-	-	2,030,630.46	-	-
企业信息化建设	629,116.80	564,695.05	-	-	-	1,193,811.85
其他	448,872.39	43,463.40	-	436,984.80	37,750.99	17,600.00
合计	3,108,619.65	608,158.45	-	2,467,615.26	37,750.99	1,211,411.85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82,032,354.74	369,533,688.76	1,212,252,850.57	302,810,760.5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79,091,519.12	69,772,879.78	166,889,308.88	41,722,327.22
未弥补亏损	252,056.44	63,014.11	252,056.44	63,014.11
合计	1,761,375,930.30	439,369,582.65	1,379,394,215.89	344,596,101.8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41,446,158.33	10,361,539.58	46,472,353.44	11,618,088.36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长期资产评估增值	3,848,658.45	962,164.61	3,867,200.00	966,800.00
合计	45,294,816.78	11,323,704.19	50,339,553.44	12,584,888.36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预付土地款	34,107,264.15	38,094,336.65

20.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质押借款	388,400,000.00	146,400,000.00
保证借款	3,399,570,227.20	3,089,662,000.00
信用借款	1,330,500,000.00	480,000,000.00
合计	5,118,470,227.20	3,716,062,000.00

(2) 2015 年末质押借款系本公司以应收蚌埠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工程款向中

国工商银行蚌埠分行质押，取得 10,000.00 万元借款，向中国农业银行蚌埠分行质押，取得 5,940.00 万元借款；安徽建工以应收阿尔及利亚瓦德省综合性大学 8000 座容量教学楼项目款，向中国建设银行合肥钟楼支行质押，取得 5,900.00 万元借款；安徽建工以 6,800.00 万定期存款向兴业银行合肥分行质押，取得 17,000.00 万元借款。

(3) 2015 年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

(4) 短期借款 2015 年末余额较 2014 年末增长 37.74%，主要系补充业务增加所需的营运资金所致。

(5) 关联方提供担保取得借款情况见附注九、5、(3)。

21.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分类

类别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758,115,516.03	482,798,533.83
商业承兑汇票	77,902,000.00	-
合计	836,017,516.03	482,798,533.83

(2) 2015 年末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 应付票据 2015 年末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73.16%，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度工程款结算采用票据方式大幅增加所致。

(4) 关联方提供担保开具票据情况见附注九、5、(3)。

22.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应付采购款	15,106,871,909.91	11,596,303,346.81
其他	74,198,811.89	101,282,436.87
合计	15,181,070,721.80	11,697,585,783.68

(2) 2015 年末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主要系公司根据项目收款及工程进度

情况应支付供应商的劳务、工程款。

23.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896,892,363.24	709,359,340.28
预收商品房款	1,142,389,472.06	724,666,566.18
施工劳务款	2,223,497,871.55	2,013,984,863.83
其他预收款	36,989,261.87	39,756,094.73
合计	4,299,768,968.72	3,487,766,865.02

(2) 2015 年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项主要系业主预付的开工款和售房款；

(3) 2015 年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8,020,243,434.06
累计已确认毛利	2,171,009,528.30
减：预计损失	-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1,088,145,325.6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896,892,363.24

2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一、短期薪酬	181,731,267.68	1,260,187,323.14	1,243,907,372.88	198,011,217.94
二、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1,126,566.10	103,926,037.22	104,351,558.65	701,044.67
三、辞退福利	729,253.07	43,440.00	217,130.00	555,563.07
合计	183,587,086.85	1,364,156,800.36	1,348,476,061.53	199,267,825.6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2,983,921.59	1,077,609,626.29	1,064,640,388.15	185,953,159.73
二、职工福利费	-	38,965,200.30	38,965,200.30	-
三、社会保险费	296,242.81	45,364,289.15	45,278,959.91	381,572.0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4,187.44	37,241,625.79	37,163,703.83	312,109.40
工伤保险费	38,242.26	4,351,802.51	4,346,752.44	43,292.33
生育保险费	23,813.11	3,770,860.85	3,768,503.64	26,170.32
四、住房公积金	4,334,706.57	78,809,577.44	77,244,981.01	5,899,30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16,396.71	19,438,629.96	17,777,843.51	5,777,183.16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合计	181,731,267.68	1,260,187,323.14	1,243,907,372.88	198,011,217.9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1. 基本养老保险	1,017,175.07	97,202,292.66	97,585,298.67	634,169.06
2. 失业保险费	109,391.03	6,723,744.56	6,766,259.98	66,875.61
合计	1,126,566.10	103,926,037.22	104,351,558.65	701,044.67

(4) 辞退福利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辞退福利	729,253.07	43,440.00	217,130.00	555,563.07

25. 应交税费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营业税	628,110,620.30	575,823,339.25
所得税	317,418,087.45	292,846,883.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429,543.40	41,451,182.44
增值税	100,478,436.70	61,817,864.78
教育费附加	31,665,422.01	27,232,563.48
土地增值税	10,681,651.69	1,490,706.34
土地使用税	4,195,883.29	4,569,458.81

房产税	2,427,871.80	3,691,193.24
个人所得税	15,812,612.00	6,009,225.27
水利基金	9,021,124.42	7,238,763.97
其他	5,370,080.34	4,792,073.06
合计	1,173,611,333.40	1,026,963,254.12

26. 应付利息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109,438.19	1,889,701.81
企业债券利息	17,376,232.89	13,890,277.7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5,992,231.04	14,601,758.60
合计	44,477,902.12	30,381,738.19

应付利息 2015 年末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46.40%，主要系 2015 年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27. 应付股利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430,824.40	28,811,523.51

28.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保证金	1,443,266,992.88	1,235,048,563.35
往来款	533,388,450.96	529,817,545.92
押金	74,040,131.85	58,279,291.91
安全风险金	225,241,389.94	120,170,458.93
工程保修金	134,169,437.56	103,652,700.87
其他	305,535,895.63	381,951,918.34
合计	2,715,642,298.82	2,428,920,479.32

(2) 2015 年末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履约保证金和安全风险金。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77,930,000.00	989,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信托融资	-	30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1,651.81	131,651.81
合计	1,278,061,651.81	1,289,131,651.81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质押借款	60,000,000.00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1,020,250,000.00	733,400,000.00
信用借款	126,680,000.00	194,600,000.00
抵押借款	71,000,000.00	11,000,000.00
合计	1,277,930,000.00	989,000,000.00

① 2015 年末质押借款系安徽路桥以应收账款 6,000.00 万元向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质押，取得借款 6,000.00 万元；

② 2015 年末关联方提供担保取得借款情况见附注八、5、(3)；

③ 2015 年末信用借款系马鞍山农商银行提供 300.00 万元信用借款；农业银行长江路支行提供 3,200.00 万元信用借款；工商银行包河路支行提供 2,168.00 万元信用借款；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提供 5,000.00 万元信用借款；招商银行大钟楼支行提供 2,000.00 万元信用借款；

④ 2015 年末抵押借款系以锦江酒店房地产房地产权证蚌字第 017058 号及建设用地使用权蚌国用（出让）第 2012022 号为抵押物，取得借款 1,100.00 万元；以六安和顺房地产权证房产中心字第 3107112 号及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土直国用（2005）第 C.S:0111 号为抵押物，且由本公司担保取得借款 5,000.00 万元；以恒远水电固定资产丹珠河水电站为抵押物，取得借款 1,000.00 万元。

30.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短期应付债券	-	709,205,068.4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4/12/31
14 皖水利 CP001	100.00	2014/5/20	1 年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4 皖建工 CP001	100.00	2014/9/3	1 年	600,000,000.00	609,205,068.49
合计	-	-	-	700,000,000.00	709,205,068.49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15/12/31
14 皖水利 CP001	-	-	-	100,000,000.00	-
14 皖建工 CP001	-	21,466,027.40	1,308,904.11	631,980,000.00	-
合计	-	21,466,027.40	1,308,904.11	731,980,000.00	-

31.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50,000,000.00	60,000,000.00	6.05%-6.05%
抵押借款	592,500,000.00	634,500,000.00	5.84%-6.98%
保证借款	1,366,700,000.00	1,821,500,000.00	4.35%-7.68%
信用借款	302,800,000.00	218,540,000.00	3.60%-6.98%
合计	2,312,000,000.00	2,734,540,000.00	

(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 2015年末质押借款系路桥集团以6,000.00万元应收账款向建设银行合肥钟楼支行作为质押物取得5,000.00万元借款；

② 2015 年末抵押借款系公司以锦江酒店房地产房地权证蚌字第 017058 号及建设用地使用权蚌国用（出让）第 2012022 号为抵押物，取得借款 3,750.00 万元；以六安和顺房地权证房产中心字第 3107112 号及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土直国用（2005）第 C.S:0111 号为抵押物，且由本公司担保取得借款 32,000.00 万元；以恒远水电固定资产丹珠河水电站为抵押物，取得借款 23,500.00 万元；

③ 2015 年末关联方提供担保取得借款情况见附注九、5、（3）；

（3）2015 年末无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32. 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14 皖水利 MTN001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5 皖水利 MTN001	195,000,000.00	-
15 皖水利 PPN001	250,000,000.00	-
合计	645,000,000.00	200,000,000.00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4/12/31
14 皖水利 MTN001	100.00	2014/05/15	3 年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5 皖水利 MTN001	100.00	2015/12/08	3 年	195,000,000.00	-
15 皖水利 PPN001	100.00	2015/09/01	3 年	250,000,000.00	-
合计				645,000,000.00	200,000,000.00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15/12/31
14 皖水利 MTN001	-	-	-	-	200,000,000.00
15 皖水利 MTN001	195,000,000.00	-	-	-	195,000,000.00
15 皖水利 PPN001	250,000,000.00	-	-	-	250,000,000.00

合计	445,000,000.00	-	-	-	645,000,000.00
----	----------------	---	---	---	----------------

(3)应付债券 2015 年末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了 222.50%，主要系本公司 2015 年借款融资采取发行中期债券方式较多所致。

(4) 2015 年末公司无可转换公司债券。

33. 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融资租赁	107,500.12	23,293,324.71
未确认融资费用	4,237.21	1,884,244.78
合计	103,262.91	21,409,079.93

(2) 长期应付款 2015 年末余额较 2014 年末减少 99.52%，主要系本公司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华融租赁(10)回字第 1029203100 号、华融租赁(10)回字第 1029403100 号、华融租赁(10)回字第 1029303100 号)，根据合同约定本年度租金全部支付所致。

34. 专项应付款

(1) 专项应付款分类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形成原因
拆迁补偿款	37,868,220.42	-	37,411,673.70	456,546.72	注*1

注*1 公司专项应付款系政府拆迁补偿款，因相关拆迁事宜尚未完全定案未结转。

(2) 2015 年度减少的拆迁补偿款主要系安徽瑞特拆迁补偿相应的资产投入使用后转至递延收益核算所致。

35. 递延收益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形成原因
----	------------	------	------	------------	------

政府补助	18,661,747.21	37,321,780.70	1,199,510.00	54,784,017.91	注*2/3/4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4/12/31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5/12/31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马鞍山和顺项目（注*2）	14,073,719.20	-	1,100,761.20	12,972,958.00	与资产相关
湾里街道房屋征收（注*3）	-	37,321,780.70	-	37,321,780.70	与资产相关
房屋与附属物拆迁补偿（注*4）	4,588,028.01	-	98,748.80	4,489,279.2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8,661,747.21	37,321,780.70	1,199,510.00	54,784,017.91	

注*2 根据本公司与马鞍山市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签订《马鞍山慈湖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协议书》的补充协议，其享有马土让 2012-23 号地块超出 36 万元/亩转让溢价款分成，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和本公司的分成比例为 3:7，报告期根据工程进度进行摊销。

注*3 安徽瑞特于 2013 年 12 月 6 日与芜湖市鸠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签订《房屋土地征收补偿协议》，依据鸠政【2012】297 号《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决定》，对长江路以西地块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红线范围内安徽瑞特所属房屋、土地及资产、附属物等实施征收。由安徽中信房地产土地资产价格评估有限公司对相关房屋、土地及资产、附属设施等进行评估。本次拆迁补偿价款总计 110,218,074.35 元，截至 2015 年末累计发生搬迁支出 72,896,293.65 元，剩余的 37,321,780.70 元系对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相关资产已于 2015 年 12 月完工并投入使用，因此将该补偿款转入递延收益，并按照相关资产预计使用年限摊销。

注*4 安徽路港与芜湖市民安拆迁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与附属物拆迁补偿协议，以及与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收储中心签订的《关于置换安徽省路港工程公司芜湖分公司土地使用权费用的协议》，其享有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等拆迁补偿费用，该补助将用于拆迁费用、停工损失及办公场所的再建设等。报告期内，安徽路港相关资产已投入使用，按照相关资产预计使用年限摊销。

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信托融资款	-	30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5 年末余额较 2014 年末减少 30,000.00 万元，主要原因系根据约定本公司回购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对马鞍山和顺建设信托融资款所致。

37.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215,546,695.18	30,097,944,107.58	31,609,670,590.67	28,634,337,694.40
其他业务	27,290,963.70	16,996,346.78	21,107,579.43	9,173,416.51
合计	33,242,837,658.88	30,114,940,454.36	31,630,778,170.10	28,643,511,110.91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建筑施工行业	31,527,394,433.76	28,853,229,334.17	29,699,057,497.43	27,261,904,687.73
房地产	974,121,781.65	681,786,990.00	1,192,228,517.55	806,681,737.14
其他	714,030,479.77	562,927,783.41	718,384,575.69	565,751,269.53
合计	33,215,546,695.18	30,097,944,107.58	31,609,670,590.67	28,634,337,694.4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房屋建筑及安装	15,883,518,981.51	14,750,704,723.97	16,703,930,994.14	15,581,893,439.66
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	15,643,875,452.25	14,102,524,610.20	12,995,126,503.29	11,680,011,248.07

商品房销售	974,121,781.65	681,786,990.00	1,192,228,517.55	806,681,737.14
其他	714,030,479.77	562,927,783.41	718,384,575.69	565,751,269.53
合计	33,215,546,695.18	30,097,944,107.58	31,609,670,590.67	28,634,337,694.40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安徽省内	22,573,281,558.16	20,275,106,651.06	22,990,975,687.76	20,599,998,658.63
安徽省外	9,686,723,811.21	8,942,706,852.80	7,444,600,186.15	6,962,888,340.33
国外	955,541,325.81	880,130,603.72	1,174,094,716.76	1,071,450,695.44
合计	33,215,546,695.18	30,097,944,107.58	31,609,670,590.67	28,634,337,694.40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本年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45,080,313.73	9.46
蚌埠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565,303,542.47	1.70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415,104,072.40	1.25
金寨县城镇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66,155,871.17	1.10
六安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64,778,684.03	1.10
合计	4,856,422,483.80	14.61

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税	1,049,553,490.09	990,431,213.10
城市建设维护税	68,491,242.64	63,744,301.36
教育费附加	38,065,756.23	34,825,453.6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349,455.56	14,355,915.24

土地增值税	13,796,033.60	21,852,895.23
其他	761,435.53	781,349.08
合计	1,186,017,413.65	1,125,991,127.70

39. 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薪酬费	17,888,599.02	13,994,217.26
办公费	2,712,453.77	2,762,418.97
差旅费	1,978,949.62	1,840,740.35
广告费	18,944,842.35	15,148,078.79
招待费	1,139,214.82	1,577,389.98
物料消耗	1,166,771.99	1,015,384.73
销售代理费	5,044,445.73	4,984,831.99
投标费	6,810,900.16	5,296,626.63
其他	3,271,810.56	3,680,671.20
合计	58,957,988.02	50,300,359.90

40. 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薪酬费	473,446,360.03	428,265,662.89
社保费	14,680,126.65	11,791,505.95
税费	61,366,246.38	56,432,047.11
办公费	37,758,915.87	35,304,926.78
水电费	5,665,762.07	5,816,271.63
会务费	2,852,302.35	2,165,522.14
差旅费	24,593,879.02	21,915,582.11

折旧费	35,442,704.45	35,009,340.88
车辆费	19,465,356.31	18,506,977.77
中介费	16,044,618.54	14,007,900.92
招待费	18,741,743.14	19,824,379.80
安全费	9,988,653.09	10,602,662.51
研究费用	9,070,891.38	9,818,473.47
物料消耗	8,019,206.75	7,687,808.83
无形资产摊销	8,154,454.28	8,401,509.79
经营管理费	2,341,806.25	2,025,068.42
其他	8,855,367.30	3,903,059.72
合计	756,488,393.86	691,478,700.72

41. 财务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569,682,280.47	597,652,200.43
减：利息收入	402,427,405.89	350,679,640.16
利息净支出	167,254,874.58	246,972,560.27
汇兑损失	30,353,593.94	21,908,128.32
银行手续费	19,251,375.86	24,834,492.77
其他	49,890,274.52	80,577,924.39
合计	266,750,118.90	374,293,105.75

2015 年度财务费用其他主要系回购信托融资支付的利息 37,761,167.69 元。

4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225,780,642.86	174,599,738.91

存货跌价损失	217,662.69	533,061.68
合计	225,998,305.55	175,132,800.59

43.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68,007.42	-553,092.8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17,215.87	3,262,477.36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2,254,717.00
理财产品收益	14,486,971.07	15,817,372.31
合计	17,272,194.36	20,781,473.78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834,993.29	619,572.76
安徽建工-中航国际联营体公司	1,333,014.13	-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	-1,172,665.65
合计	2,168,007.42	-553,092.89

44.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289,284.09	5,084,388.43	6,289,284.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289,284.09	5,084,388.43	6,289,284.09
政府补助	28,018,013.14	18,052,035.04	28,018,013.14
其他	10,393,631.39	7,292,166.23	10,393,631.39

合计	44,700,928.62	30,428,589.70	44,700,928.62
----	---------------	---------------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转入（拆迁补偿）	1,199,510.00	4,453,860.12	与资产相关
离退休人员专项补助资金	10,800,000.00	3,9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资金	4,020,000.00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建筑业发展奖励政策资金	3,000,000.00	1,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8,998,503.14	3,078,174.9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8,018,013.14	18,052,035.04	-

4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265,531.41	2,262,613.9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265,531.41	2,059,314.3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203,299.66
罚款支出	1,742,961.68	539,995.12
赔偿款	3,009,557.94	96,778.00
其他	2,480,985.60	2,319,339.80
合计	10,499,036.63	5,218,726.89

46.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8,639,706.53	273,577,292.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96,034,664.95	-49,376,687.31
合计	182,605,041.58	224,200,605.17

4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5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88,022,493.48	保证金、冻结
固定资产	919,205,399.71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2,354,986.05	抵押借款
应收账款	546,000,000.00	质押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3,000,000.00	质押借款
合计	3,038,582,879.24	

(1) 固定资产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抵押物	财产所有人	贷款使用人	账面净值	借款金额
安徽水利锦江大酒店主楼房地产所有权	锦江酒店	本公司	5,375.26 万元	蚌埠建行长期借款 4,850.00 万元
六安沃尔特酒店房地产所有权	六安和顺	马鞍山和顺建设	7,655.77 万元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长期借款 37,000.00 万元
贡山县恒远水电电站工程	恒远水电	恒远水电	78,889.50 万元	农业银行贡山县分行长期借款 24,600.00 万元

(2) 无形资产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抵押物	财产所有人	贷款使用人	账面净值	借款金额
安徽水利锦江大酒店主楼房地产土地使用权	锦江酒店	本公司	517.42 万元	蚌埠建行长期借款 4,850.00 万元
六安和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六安和顺	马鞍山和顺建设	1,718.08 万元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长期借款 37,000.00 万元

(3) 应收账款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抵押物	财产所有人	贷款使用人	账面余额	借款金额
应收蚌埠市经开区管委会账款	龙子湖	本公司	18,600.00 万元	蚌埠农行 5,940.00 万元; 蚌埠工商银行分行借款 10,000.00 万元
应收阿尔及利亚瓦德省住房与公共设	安徽建工	安徽建工	24,000.00 万元	建设银行借款 5,900.00 万元

施管理局账款				
应收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账款	安徽路桥	安徽路桥	6,000.00 万元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6,000.00 万元
应收账款余额	路桥集团	路桥集团	6,000.00 万元	建设银行合肥钟楼支行借款 5,000.00 万

(4) 长期股权投资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抵押物	财产所有人	贷款使用人	账面余额	借款金额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0%股权	本公司	本公司	36,300.00 万元	蚌埠工商银行分行借款 15,000.00 万元

48.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15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15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1.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268,546.12	6.4936	21,217,868.19
欧元	21,394.33	7.0952	151,799.67
越南盾	51,158,000.00	0.0003	14,789.40
莱索托马洛蒂	201,278.12	0.4198	84,496.55
塞拉利昂利昂	32,603,725.90	0.0016	51,040.39
西非法郎	227,728,730.00	0.0108	2,457,219.52
利比亚第纳尔	2,329,804.16	4.6784	10,899,723.55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3,919,865,589.11	0.0607	238,037,935.91
奈拉	197,502,564.61	0.0326	6,441,661.79
基普	1,315,500.00	0.0008	1,046.81
泰铢	19,262.00	0.1800	3,467.82
宽扎	295,333,174.83	0.0480	14,182,107.63
巴基斯坦卢比	5,225,465.73	0.0619	323,470.77
2. 应收账款：			

其中：奈拉	10,381,549.51	0.0326	338,438.51
美元	8,277,601.13	6.4936	53,751,430.68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1,960,188,532.43	0.0607	118,983,443.92
欧元	75,963.13	7.0952	538,973.60
3. 其他应收款：			
其中：基普	812,064,209.79	0.0008	649,651.37
奈拉	16,405,285.75	0.0326	534,812.32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1,124,326,352.34	0.0607	68,246,609.59
利比亚第纳尔	5,747,297.65	4.6784	26,888,157.33
莱索托马洛蒂	83,250.69	0.4198	34,948.64
美元	179,435.00	6.4936	1,165,179.12
西非法郎	4,014,000.00	0.0108	43,351.20
中非法郎	52,114,839.82	0.0108	562,840.27
宽扎	168,090,607.33	0.0480	8,068,349.15
4.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9,600,000.00	6.4936	127,274,560.00
5. 应付账款：			
其中：奈拉	359,942.00	0.0326	11,734.11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2,024,290,288.14	0.0607	122,874,420.49
莱索托马洛蒂	212,857.26	0.4198	89,357.48
美元	2,960,971.38	6.4936	19,227,363.78
6. 其他应付款：			
其中：奈拉	88,804,330.23	0.0326	2,895,021.17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69,257,543.86	0.0607	4,203,932.91
利比亚第纳尔	6,658,494.69	4.6784	31,151,101.56
莱索托马洛蒂	7,146.26	0.4198	3,000.00

西非法郎	50,296,847.01	0.0108	543,205.95
中非法郎	5,784.26	0.0108	62.47
宽扎	1,682,156.26	0.048	80,743.50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外劳务	安徽省内	安徽合肥	劳务信息咨询 服务	100.00	-	吸收合并
惠州建安	广东省惠州市	广东惠州	建筑业	100.00	-	吸收合并
芜湖建安	安徽南陵	安徽南陵	建筑业	100.00	-	吸收合并
江南建工	安徽池州	安徽池州	项目投资	100.00	-	吸收合并
马鞍山建安	安徽马鞍山	安徽马鞍山	建筑业	52.00	48.00	吸收合并
路桥集团	安徽省内	安徽合肥	建筑业	100.00	-	吸收合并
新源交通	安徽省内	安徽省芜湖市	公路、桥梁等 投资建设	-	100.00	吸收合并
新阳交通	安徽省内	安徽青阳县	公路、桥梁等 投资建设	-	100.00	吸收合并
新瑞交通	安徽省内	安徽宣城	公路、桥梁等 投资建设	-	100.00	吸收合并
安徽路桥	安徽省内	安徽合肥	建筑、安装业	67.32	32.68	吸收合并
环通工程	合肥	合肥	试验检测	-	100.00	吸收合并
路桥路面	合肥	合肥	建筑业	-	100.00	吸收合并
宣城新路	宣城	宣城	建筑业	-	100.00	吸收合并
国大交通	芜湖	芜湖	建筑业	-	100.00	吸收合并
联晟劳务	合肥	合肥	服务业	-	100.00	吸收合并
安徽路港	国内	安徽合肥	建筑业	73.57	26.43	吸收合并
德昌公路	安徽省	安徽合肥	公路路基、路 面等开发经营	-	100.00	吸收合并

路港通检测	安徽省	安徽合肥	公路、水运工程 试验检测	-	100.00	吸收合并
安建地产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房地产开发	100.00	-	吸收合并
九华房地产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吸收合并
同兴置业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吸收合并
建工地产阜 阳	安徽省	安徽阜阳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吸收合并
安徽兴业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吸收合并
池州兴业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吸收合并
全椒兴业	安徽省	安徽池州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吸收合并
天长兴邳	安徽省	安徽滁州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吸收合并
安徽交航	安徽省	安徽合肥	建筑业	100.00	-	吸收合并
安徽三建	国内	安徽合肥	建筑业	100.00	-	吸收合并
轻钢龙骨厂	安徽省	安徽合肥	金属结构制造	-	100.00	吸收合并
新鑫建材	安徽省	安徽合肥	建筑装饰业	-	100.00	吸收合并
江泰工程	安徽省	安徽芜湖	房屋建筑业	-	100.00	吸收合并
擎工建材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房屋建筑业	-	100.00	吸收合并
广建架业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提供施工设备 服务	-	100.00	吸收合并
三建润鑫	安徽省	安徽合肥	建筑装饰业	-	100.00	吸收合并
祥发商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建材批发	-	100.00	吸收合并
锦泰装饰	安徽省	安徽合肥	建筑装饰业	-	100.00	吸收合并
建工建筑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房屋建筑业	-	100.00	吸收合并
安建建筑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房屋建筑业	-	100.00	吸收合并
安徽建机	安徽	安徽合肥	工程机械制 造、安装、销 售	100.00	-	吸收合并
中兴联	安徽	安徽合肥	建筑机械租赁	-	100.00	吸收合并
安徽建科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服务业	100.00	-	吸收合并
特种建筑	安徽省	安徽合肥	特种建筑技术	-	100.00	吸收合并

			承包及防水工程等			
第二监督检测站	安徽省	安徽合肥	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等	-	100.00	吸收合并
建科施工图审查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房屋建筑施工图审查及技术服务	-	100.00	吸收合并
建筑杂志社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期刊出版、国内广告业务	-	100.00	吸收合并
建科建设监理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	-	100.00	吸收合并
芜湖建科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	-	100.00	吸收合并
安徽安装	安徽省内	安徽合肥	其他建筑安装业	100.00	-	吸收合并
尼日利亚公司	尼日利亚	尼日利亚阿布雷市	建筑业	70.00	30.00	吸收合并
老挝公司	老挝	老挝万象市	道路和桥梁、建筑和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	吸收合并
安哥拉公司	安哥拉	安哥拉拉罗安达省	建筑业	100.00	-	吸收合并
安建建材	安徽省	安徽合肥	建筑材料生产、销售	100.00	-	吸收合并
合肥建材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新型建材的生产、销售	-	100.00	吸收合并
蚌埠建材	安徽省	安徽蚌埠	新型建材的生产、销售	-	100.00	吸收合并
安徽瑞特	安徽省	安徽庐江县	新型建材生产、销售	-	100.00	吸收合并
舒城建设	安徽省六安	安徽省六安市	建筑业	50.00	50.00	吸收合并
安徽贝斯特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钢结构建筑	-	93.33	设立
六安和顺	安徽省六安市	安徽省六安市	房地产和酒店	-	100.00	设立
锦江酒店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房地产和酒店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蚌埠清越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合肥沃尔特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水建房地产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陵和顺	安徽省南陵县	安徽省南陵县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滁州和顺	安徽省滁州市	安徽省滁州市	建设投资	-	100.00	设立
马鞍山和顺	安徽省马鞍山市	安徽省马鞍山市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流波电站	安徽省六安市	安徽省六安市	水电开发	-	51.01	设立
白莲崖水库	安徽省六安市	安徽省六安市	水电开发	-	100.00	设立
龙子湖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水资源开发	-	100.00	设立
嘉和机电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钢结构建筑	-	100.00	设立
泾渭投资	陕西咸阳市	陕西咸阳市	建设项目投资	-	100.00	设立
普达建设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建筑工程	-	100.00	设立
人防厂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人防设备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马鞍山和顺建设	安徽省马鞍山市	安徽省马鞍山市	建筑工程	-	100.00	设立
顺安起重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起重设备安装	-	100.00	设立
南陵和顺建设	安徽省南陵县	安徽省南陵县	建筑工程	-	100.00	设立
吉林皖顺	吉林省吉林市	吉林省吉林市	建筑工程	-	100.00	设立
江河检测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检测	-	100.00	设立
蚌埠和顺地产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嘉和建筑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道路施工养护	-	100.00	设立
恒远水电	云南贡山县	云南贡山县	水力发电	-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芜湖长弋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建筑及市政	-	100.00	设立
庐江和顺地产	安徽省庐江县	安徽省庐江县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市政园林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园林建设	-	100.00	设立

和盛物业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物业管理	-	100.00	设立
水利和顺地产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香港公司	中国香港	香港九龙	建筑业	100.00	-	吸收合并
亳州建安	安徽省亳州市	亳州市谯城区	建筑业	100.00	-	吸收合并

注：本附注中所述持股比例系实际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的份额。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恒远水电	40.00%	-2,331,064.97	-	240,182,856.82
流波电站	48.99%	5,075,450.80	-	25,671,514.88
安徽贝斯特	6.67%	-67,035.48	-	467,654.6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15/12/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恒远水电	12,591,850.23	1,047,376,335.22	1,059,968,185.45	228,359,242.57	235,000,000.00	463,359,242.57
流波电站	12,162,972.93	99,833,405.48	111,996,378.41	57,648,483.94	-	57,648,483.94
安徽贝斯特	14,458,310.15	34,936,809.41	49,395,119.56	40,982,052.75	-	40,982,052.75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14/12/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恒远水电	13,590,293.75	1,055,767,058.92	1,069,357,352.67	221,142,745.70	246,000,000.00	467,142,745.70
流波电站	11,579,929.71	102,636,697.82	114,216,627.53	64,978,085.41	5,400,934.61	70,379,020.02
安徽贝斯特	12,211,913.93	36,545,836.42	48,757,750.35	39,239,981.77	-	39,239,981.77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
-------	--------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恒远水电	4,678,552.06	-5,827,662.42	-5,827,662.42	3,509,744.40
流波电站	24,964,341.74	10,360,177.17	10,360,177.17	7,696,060.43
安徽贝斯特	2,112,118.50	-1,005,029.68	-1,005,029.68	3,116,002.14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14 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恒远水电	-	-151,362.67	-151,362.67	-213,780.05
流波电站	20,296,377.63	4,464,042.39	4,464,042.39	9,593,444.54
安徽贝斯特	10,108,165.52	-188,332.39	-188,332.39	-670,923.82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联营企业	2015 年末余额/2015 年发生额	2014 年末余额/2014 年发生额
安徽建工-中航国际联营体公司	1,333,014.13	-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16,918,812.82	16,083,819.53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2,713,966.68	2,713,966.68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965,793.63	18,797,786.2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1,952,586.89	-337,672.36
——净利润	5,891,944.69	-372,350.67
——其他综合收益	-103,546.76	-
——综合收益总额	5,788,397.93	-372,350.67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董事会全权负责建立并监督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以及制定和监察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

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涉及的顾客或对方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义务对本公司造成的财务损失，即为信用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应收客户款项。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的账面值为本公司对于金融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本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在资金正常和紧张的情况下，确保有足够的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且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保持一定水平的备用授信额度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3.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2) 外汇风险：因外汇市场变动引起汇率的变动，致使以外币计价的资产上涨或者下降的可能性。公司目前承接了以外币结算的境外工程，汇率的变动使公司存在一定的外汇风险。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名称	关联关系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安徽省水利建筑总公司	母公司	建设投资	7,592.00	37.66	37.66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最终控制方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联营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安徽建工-中航国际联营体公司	联营企业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安徽建工服务中心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三建集团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省施工机械租赁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省装饰工程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合肥汇新建筑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建工技师学院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省机械施工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建工集团物资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股东
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总站	本公司股东
云南瑞能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
湖南时代瑞银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
安徽建工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合肥皖能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合肥奥林匹克花园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路桥集团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83,130.93	-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接受劳务	189,714,650.41	45,706,652.75
安徽路桥集团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4,398,965.51	-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1,483,690.43	3,256,355.90
安徽省装饰工程公司	接受劳务	15,328,600.91	14,382,245.67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2,400,198.13	1,625,619.40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	2,097,429.40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0,783,744.73	36,174,770.38
安徽三建集团公司	销售商品	5,127,032.31	-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15,025.64	6,654,643.02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销售商品	10,851,421.11	3,631,145.30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收取租赁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设备租赁	-	198,058.25

②支付租赁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安徽建工服务中心	租赁支出	459,900.00	956,128.00

水建总公司	租赁支出	698,900.00	698,900.00
-------	------	------------	------------

(3) 收取的资金利息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2,057,792.12	734,288.54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利息收入	26,378,697.92	15,824,093.28

(4) 支付的资金利息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水建总公司	利息支出	-	347,587.92

(5) 收取的管理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管理费	500,000.00	-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管理费	500,000.00	-
安徽建工技师学院	管理费	500,000.00	-
水建总公司	管理费	3,000,000.00	6,000,000.00

(6) 其他收益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水建总公司	国有资本收益	5,330,000.00	2,880,799.00
安徽三建集团公司	国有资本收益	1,953,000.00	186,062.00

(7) 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3/27	2016/03/24	否
水建总公司	27,000,000.00	2015/04/30	2016/04/19	否
水建总公司	29,000,000.00	2015/08/03	2016/07/29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9/25	2016/09/21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00	2015/01/13	2016/01/1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6/03	2016/06/02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06/03	2016/06/02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06/03	2016/06/0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7/14	2016/07/13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5/21	2016/05/21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5/21	2016/05/21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5/21	2016/05/21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5/21	2016/05/21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06/15	2016/06/15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06/15	2016/06/15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6/15	2016/06/15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6/15	2016/06/15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6/29	2016/06/29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6/29	2016/06/29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7/28	2016/07/28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7/28	2016/07/28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2/27	2016/02/26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02/27	2016/02/26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9/16	2016/09/15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9/18	2016/09/17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10/12	2016/10/11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10/19	2016/10/18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10/22	2016/10/21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11/18	2016/11/17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11/18	2016/11/17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1/20	2016/01/19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01/23	2016/01/14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4/01	2016/04/01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04/01	2016/03/28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4/15	2016/04/1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4/15	2016/04/08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4/15	2016/04/15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5/12	2016/05/09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5/12	2016/05/1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11/02	2016/11/0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11/02	2016/10/28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11/02	2016/10/25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11/02	2016/10/21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11/17	2016/11/11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11/17	2016/11/16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11/17	2016/11/08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11/12	2016/10/07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0	2015/06/01	2016/06/01	否
水建总公司	150,000,000.00	2014/01/07	2018/12/20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4/01/03	2017/01/02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4/07/02	2017/04/0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4/07/01	2017/04/02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01/15	2017/01/14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1/15	2017/01/14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09/25	2017/09/24	否

水建总公司	22,000,000.00	2015/09/25	2017/09/24	否
水建总公司	27,000,000.00	2015/11/09	2017/11/08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3/04/16	2016/04/15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3/05/06	2016/05/06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3/06/14	2016/06/13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3/07/16	2016/07/15	否
水建总公司	29,000,000.00	2014/03/06	2016/03/05	否
水建总公司	90,000,000.00	2014/05/23	2019/05/22	否
水建总公司	90,000,000.00	2014/05/23	2019/05/22	否
水建总公司	22,000,000.00	2014/07/21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4/08/08	2016/08/07	否
水建总公司	80,000,000.00	2014/09/17	2016/09/17	否
水建总公司	19,000,000.00	2013/01/24	2016/01/23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08/02/03	2022/02/02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08/08/25	2022/08/24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08/11/06	2022/11/05	否
水建总公司	49,000,000.00	2009/01/07	2023/01/06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09/01/07	2016/06/21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09/01/07	2016/12/20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12/29	2016/06/29	否
水建总公司	7,900,000.00	2015/07/20	2016/01/19	否
水建总公司	6,700,000.00	2015/08/06	2016/02/05	否
水建总公司	8,000,000.00	2015/08/24	2016/02/24	否
水建总公司	242,455.00	2015/07/23	2016/01/23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	2015/08/25	2016/02/25	否
水建总公司	5,930,000.00	2015/09/18	2016/03/18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0	2015/09/22	2016/03/22	否
水建总公司	4,000,000.00	2015/11/19	2016/05/19	否
水建总公司	3,680,000.00	2015/12/09	2016/06/09	否
水建总公司	1,320,000.00	2015/12/09	2016/06/09	否
合计	2,320,772,455.00			

②安徽建工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单位	被担保银行	担保起始日	担保截止日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路桥集团	徽商银行合肥稻香楼支行	2015/5/25	2016/5/25	26,000.00	否
安徽路港	徽商银行合肥稻香楼支行	2015/5/25	2016/5/25	33,000.00	否
安徽路桥	徽商银行合肥稻香楼支行	2015/5/25	2016/5/25	35,000.00	否
安徽三建	徽商银行合肥曙光路支行	2015/5/25	2016/5/25	47,100.00	否
安徽交航	徽商银行合肥三孝口支行	2015/5/25	2016/5/25	6,000.00	否
路桥集团	农行合肥长江路支行	2015/7/3	2016/7/3	3,000.00	否
安徽三建	农行合肥长江路支行	2015/6/19	2016/6/19	3,000.00	否
安徽三建	农行合肥长江路支行	2015/7/20	2016/7/20	3,000.00	否
安徽三建	农行合肥长江路支行	2015/8/19	2016/8/19	4,000.00	否
安徽交航	农行合肥长江路支行	2015/7/15	2016/7/15	2,000.00	否
安徽交航	农行合肥长江路支行	2015/8/30	2016/8/30	3,000.00	否
安徽路桥	农行黄山区支行	2015/8/13	2016/8/13	2,000.00	否
安徽路桥	农行黄山区支行	2015/7/16	2016/7/16	2,000.00	否
本公司	农行蚌埠科苑支行	2015/6/26	2016/5/25	30,000.00	否
路桥集团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	2015/11/4	2016/11/3	14,000.00	否
安徽路桥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	2015/11/4	2016/11/3	40,000.00	否
安徽路桥	建行合肥钟楼支行	2013/1/11	2016/1/10	35,000.00	否
安徽三建	建行合肥蜀山开发区支行	2014/3/19	2016/3/18	25,000.00	否

安徽路港	建行合肥钟楼支行	2014/3/24	2016/3/23	10,000.00	否
路桥集团	建行合肥钟楼支行	2014/3/24	2016/3/23	30,000.00	否
安徽安装	建行合肥钟楼支行	2014/3/24	2016/3/23	5,000.00	否
安徽交航	建行合肥钟楼支行	2014/3/24	2016/3/23	5,000.00	否
安徽三建	工行合肥包河支行	2014/1/6	2016/12/31	25,000.00	否
安徽安装	工行合肥包河支行	2015/5/2	2018/5/1	8,000.00	否
安徽路桥	交行安徽省分行	2015/1/12	2016/1/12	9,000.00	否
路桥集团	交行安徽省分行	2015/4/24	2016/4/24	5,000.00	否
安徽三建	交行安徽省分行	2015/8/20	2017/8/20	10,000.00	否
安徽建机	中行合肥南城支行	2015/2/10	2016/2/9	1,000.00	否
安徽路桥	中行安徽省分行	2015/5/29	2016/5/29	27,000.00	否
安徽交航	中行合肥南城支行	2015/8/3	2016/8/3	6,000.00	否
安徽路港	中行合肥南城支行	2015/7/16	2016/7/16	20,000.00	否
安徽三建	中行合肥南城支行	2015/2/3	2016/2/3	5,000.00	否
安徽安装	中行合肥南城支行	2015/6/13	2016/6/13	5,000.00	否
本公司	中行蚌埠分行	2015/1/5	2016/1/5	30,000.00	否
路桥集团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滨湖支行	2012/10/19	2016/10/19	12,000.00	否
路桥集团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滨湖支行	2013/8/13	2017/8/13	23,000.00	否
安徽三建	兴业银行合肥分行	2015/2/3	2016/2/3	20,000.00	否
安徽路港	兴业银行合肥分行	2015/1/18	2016/1/18	14,000.00	否
安徽三建	民生银行合肥分行	2015/8/3	2016/8/3	29,000.00	否
安徽安装	民生银行合肥分行	2015/8/3	2016/8/3	10,000.00	否
安徽路桥	民生银行合肥分行	2015/8/3	2016/8/3	25,000.00	否
安徽路港	民生银行合肥分行	2015/8/3	2016/8/3	15,000.00	否
马鞍山和顺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6/30	2019/6/30	40,000.00	否

九华房地产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5/4/9	2016/4/9	15,000.00	否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合肥曙光路支行	2015/5/25	2016/5/25	5,000.00	否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	2015/11/4	2016/11/3	7,000.00	否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	2015/11/4	2016/11/3	8,000.00	否
合计				737,100.00	

(8)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①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11,750,716.51	591,330.82	2,150,490.00	111,340.50
应收账款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566,237.52	1,070,382.48	7,028,656.82	387,411.55
应收账款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59,487,027.91	3,235,449.89	33,174,770.38	1,658,738.52
应收账款	安徽路桥集团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	5,600.00	70,000.00	3,500.00
其他应收款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156,005,224.06	8,098,678.48	125,208,047.10	7,259,062.36
其他应收款	安徽三建集团公司	3,224,918.27	197,107.23	1,265,613.85	100,185.90
其他应收款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225,892.61	641,879.13	6,190,592.48	529,129.62
其他应收款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500,000.00	-	2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安徽建工服务中心	768,295.46	148,249.89	768,295.46	148,249.89
其他应收款	水建总公司	12,170,223.18	694,899.10	16,828,857.00	504,000.00
其他应收款	安徽路桥集团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363,489.52	735,240.91	2,363,489.52	210,925.71
其他应收款	安徽省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6,490.00	101,324.50	-	-

其他应收款	安徽建工集团物资公司	50,000.00	25,000.00	50,000.00	25,000.00
其他应收款	安徽省机械施工公司	440,000.00	220,000.00	440,000.00	220,000.00
其他应收款	安徽建工-中航国际联营体公司	179,177.46	8,958.87	3,247,520.01	236,422.54
预付账款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15,638,000.00	-	2,230,000.00	-
预付账款	安徽路桥集团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054,642.80	-	-	-

②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12/31	2014/12/31
应付账款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819,724.76	7,726,444.49
应付账款	安徽三建集团公司	-	17,604,650.50
应付账款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24,118,413.42	66,605,306.49
应付账款	安徽路桥集团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87,957.91	979,973.51
应付账款	安徽省装饰工程公司	3,075,850.12	3,137,835.39
应付账款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915,378.24	2,326,332.18
应付账款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68,441.33	1,425,619.40
其他应付款	安徽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	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服务中心	476,177.71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路桥集团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30,178.37	740,178.37
其他应付款	安徽三建集团公司	59,983,325.05	48,397,060.67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2,793,842.27	2,658,842.27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4,847,890.33	162,650.00
其他应付款	水建总公司	170,000.00	31,598,265.34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装饰工程公司	10,000.0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机械施工公司	13,789,423.78	15,789,423.78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集团物资公司	245,417.56	-
其他应付款	云南瑞能投资有限公司	182,962,913.66	-
其他应付款	湖南时代瑞银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应付股利	安徽三建集团公司	27,062,909.19	27,062,909.19
应付股利	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总站	2,367,915.21	1,748,614.32

(9) 关联方委托贷款

项目	关联方	2015/12/31	2014/12/31
其他流动资产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00	-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重大或有事项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件简要情况
1	亳州市成业建材公司	安徽建工	2014 年 12 月原告起诉要求支付钢材款，2015 年 10 月，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5)亳民二初字第 00009 号，一审判决安徽建工支付钢材款 1074.4 万元、其他费用 10.3 万元，安徽建工不服，已提起上诉，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二审尚未判决。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建工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计入相应地成本。
2	位大恢	安徽建工	2015 年 9 月原告起诉要求支付钢材款 720.73 万元，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一审过程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建工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计入相应地成本。

3	朱江	安徽建工	2015 年 6 月原告起诉厂房施工结束尾款欠支付及利息补偿合计 1,015,868.84 元。2016 年 3 月，山西省晋城市城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5）城民初字第 1423 号，判决安徽建工支付原告款项 837,295.96 元。安徽建工不服，提起上诉。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建工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计入相应地成本。
4	安徽建工	来安县城 市基础设施 开发有限公司	安徽建工起诉被告支付工程款，2015 年 9 月，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4）滁民一初字第 00087 号，一审判决被告支付工程尾款 8,735,162.00 元及相应的同期贷款利息补偿，2016 年 1 月，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5）皖民四终字第 00614 号，二审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16 年 3 月，安徽建工与被告签订《还款协议》。目前，案件处于和解执行过程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建工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5	安徽建工	吴建	被告以安徽建工项目部名义向沙兰兰借款 513.51 万元，法院强制从建工账户划扣该款项，安徽建工 2015 年 11 月起诉被告追偿债权。2016 年 4 月，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5）包民二初字第 03606 号，判决被告吴建支付安徽建工款项 513.51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建工对该债权已全额计提坏账。
6	安徽建工	安徽阜南 经济开发 区管理委 员会	安徽建工起诉被告追索漏项部分工程款 8,271,040.35 元，2015 年 12 月，安徽省阜南县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5）南民一初字第 02708 号一审法院驳回诉讼请求，安徽建工不服，上诉。2016 年 4 月，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6）皖 12 民终 228 号，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建工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7	安徽建工	来安县交 通运输局	2016 年 1 月，安徽建工起诉被告，要求支付安徽建工工程款

			9,460,575.60 元并支付迟延付款违约金 8,722,852.57 元及利息损失 1,310,738.30 元，判令被告赔偿窝工损失 1210 万元，合计为 31,594,166.47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建工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8	安徽交航	四川汉龙（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安徽交航起诉四川汉龙集团昆明市滇池治理底泥三期工程建设指挥部偿还投资债权款 2000 万元，2015 年 8 月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四川汉龙返还安徽交航投资款 2000 万元，并赔偿损失（自 2012 年 11 月 3 日起，以 2000 万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至款清之日止）。2015 年 11 月 18 日，安徽交航已在合肥中院立案申请执行。12 月 2 日，昆明滇池投资有限公司签发协助执行回执，冻结被执行人汉龙集团在底泥三期项目对安徽交航到期债权 21,029,000.00 元，并将上述款项支付至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 年末，获悉最高人民法院指示关于汉龙集团的债权债务执行由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统一执行，至此，合肥市中院执行受阻。目前该案执行已由合肥市中院移交成都市中院，正在执行中。根据安徽皖都律师事务所彭良结律师意见书，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交航对该笔债权已计提 50% 的坏账准备 1000 万元。
9	王心畅	安徽路港	2014 年原告起诉要求支付工程项目款 625 万元。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一审过程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路港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记入相应地成本。
10	安徽路港	安徽新中侨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安徽路港起诉被告支付工程款，2016 年 1 月，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5）亳民一初字第 00169 号判决书，判决新中侨返还安徽路港缺陷责任修复费用 495,139.00 元。安徽路港不服判决，上诉中，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二审过程中。安徽路港对该笔债权已计提 50% 的坏账准备。

11	安徽路桥	安徽新中 侨基建投 资有限公 司	2015 年 8 月安徽路桥起诉被告支付工程款，2015 年 4 月，亳州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14）亳仲裁字第 11 号，裁决：被告支付给安徽路桥工程缺陷责任修复费 488,225.50 元，2015 年 7 月，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5）亳民特字第 00014 号，裁定：撤销前述裁决。安徽路桥不服，上诉。 2016 年 1 月，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5）亳民一初字第 0016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支付给安徽路桥工程缺陷责任修复费 488,225.50 元，安徽路桥不服，向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安徽路桥不服，上诉中。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上诉过程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项目账面应收账款为 524,731.38 元，安徽路桥对该笔债权已计提 50%的坏账准备 262,365.69 元。
12	安徽路桥	安徽新中 侨基建投 资有限公 司	2014 年 3 月安徽路桥就被告欠付工程款，向亳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受理过程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项目账面应收账款为 3,669,375.53 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3	徐生义	安徽路桥	2014 年 4 月被告起诉安徽路桥支付工程款，2015 年 1 月，安徽省蜀山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4）蜀民一初字第 02097 号，判决安徽路桥支付工程余款 196,714.65 元。本公司不服，上诉。2015 年 8 月，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5）合民一终字第 02332 号，裁定：撤销前述判决书，发回重审。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路桥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记入相应地成本。
14	贵州金秋景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路桥	2015 年 8 月被告起诉安徽路桥工程款，2015 年 12 月，贵州省盘县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5）黔盘民初字第 3550 号，一审判决安徽路桥支付工程款 2,454,824.91 元及利息 823,740.29 元，安徽路桥不服，上诉中，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

			二审过程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路桥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计入相应地成本。
15	黄辉忠	安徽路桥	2015 年 11 月被告起诉安徽路桥工程款 544,926.00 元，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一审过程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路桥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计入相应地成本。
16	杜小平	安徽路桥	2015 年 11 月被告起诉安徽路桥工程款 1,696,110.00 元，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一审过程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路桥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计入相应地成本。
17	安徽安装	永杰制业（鄂尔多斯）	2014 年 4 月安徽安装起诉被告支付工程款，2014 年 12 月，内蒙古准格尔旗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3）准民初字第 1039 号，一审判决被告支付安徽安装工程款 3,000,280.00 元及迟延履行利息，被告不服上诉中，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二审过程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安装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18	安徽安装	滁州海孚油公司	2015 年 1 月安徽安装起诉被告支付工程款，2015 年 4 月，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15）滁民一初字第 00033 号判决书，一审判决被告支付工程款 730 万元及利息，2016 年 1 月，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6）皖 11 执 23 号，裁定：冻结被告银行存款 850 万元或查封、扣押等额的财物。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安装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19	安徽安装	安徽隆昶塑业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安徽安装申请仲裁合同纠纷份，合肥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14 年）合仲字第 426 号，裁决被告支付安徽安装工程材料及相关损失 867,268.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安装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20	神木县美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安装	2014 年 11 月原告起诉安徽安装支付合同赔偿款，2015 年 12 月，陕西省神木县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4）神民初字第

			07796 号，判决安徽安装支付被告 1,674,670.00 元，安徽安装不服，上诉中，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二审过程中。根据陕西富能律师事务所意见安徽安装不应承担责任。
21	宁夏盛新钢结构有限公司	安徽安装	2015 年 6 月原告起诉安徽安装支付工程款，2016 年 3 月，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15）凉民初字第 5905 号调解如下：安徽安装支付原告工程款 280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安装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记入相应地成本。
22	安徽振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安徽安装	2015 年 9 月原告起诉安徽安装支付工程款，2016 年 1 月，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5）合高新民一初字第 02172 号，一审判决安徽安装支付工程款 7,285,085.00 元及违约金，2016 年 2 月，安徽安装与原告达成协议支付原告工程款 530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安装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记入相应地成本。
23	合肥新悦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安装	2015 年 9 月原告起诉安徽安装支付工程款，2015 年 11 月，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5）合高新民一初字第 02185 号，一审判决安徽安装支付工程款 1,652,757.00 元及违约金，安徽安装不服，上诉中，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二审过程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安装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记入相应地成本。
24	高四龙	路桥集团	2014 年 8 月被告起诉路桥集团支付工程款，2015 年 6 月，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5）合民一初字第 00056 号一审判决路桥集团应支付工程款 4,318,367.00 元，路桥集团不服，提起上诉，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二审过程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路桥集团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记入相应地成本。
25	铜陵市诺美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三建	2014 年 10 月 14 日，原告起诉要求支付货款，2015 年 9 月，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山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4）铜官民二初字第 01274 号，一审判决安徽三建支付货款 165 万元及自 2014 年 9 月 22 日起按年利率 6% 计算至付清是止的利息、其他费用 3.25 万元。安徽三建不服判决，2015 年 11 月提出上诉，2015 年 12 月，安徽省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5）铜中民二终字第 00202 号，终审维持原判。2016 年 1 月，安徽三建向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2016 年 1 月，铜陵市铜官山区人民法院扣划安徽三建徽商银行存款 182 万元。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仍在再审申请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三建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记入相应地成本。
26	宁夏银座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北京金运通商贸有限公司、安徽三建	2015 年 7 月，原告起诉要求两被告支付货款本金 2,282,363.00 元及违约金 684,708.00 元，2015 年 7 月，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5）兴财保字第 548 号裁定冻结安徽三建徽商银行存款 300 万元。2015 年 7 月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解除本公司徽商银行冻结款 300 万元。截止本报告签署日，本案正在一审过程中。该项目已完工，正在办理决算中，安徽三建判断不会产生损失。
27	银川市金凤区个体经营威尔钢模板租赁站	安徽三建	2015 年 10 月，原告起诉安徽三建支付租赁费 2,339,410.72 元及违约金 80 万元并返还价值 911,084.00 元的租赁构件。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一审过程中。
28	甘肃泰盛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三建、宁夏钰隆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原告起诉要求两被告支付货款 5,883,637.50 元，资金占用费 3,241,786.97 元。2015 年 8 月甘肃省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5）兰立保字第 73 号，裁定冻结安徽三建建设银行存款 8,876,544.31 元。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一审过程中。根据宁夏方和圆律师事务所判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三建诉讼有关的冻结款项已确认负债。

29	银川欣如物资有限公司	北京金运通商贸有限公司、安徽三建、中融盈泰（北京）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2014年8月，原告起诉要求被告支付货款1000万元，违约金300万元。2014年8月，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4）银民商初字第84号，裁定冻结安徽三建1300万元。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一审过程中，宁夏方和圆律师事务所判断，本案尚处于中止审理阶段，等待安徽三建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提起撤销《代扣支付协议》，该项目已完工，正在办理决算中，安徽三建判断不会产生损失。
30	宁夏建成砼业有限公司	安徽三建、北京金运通商贸有限公司	2014年8月，原告起诉要求被告支付商品砼款5,596,905.00元及违约金188,106.82元。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4）银民商初字第90号，裁定冻结安徽三建银行存款5,785,011.82元。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一审过程中。该项目已完工，正在办理决算中，安徽三建判断不会产生损失。
31	梁连泉	安徽三建	2014年8月，原告起诉安徽三建，要求赔偿借款620万元及滞纳金4,487,984.00元。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4）厦民初字第1115号判决安徽三建支付500万元借款。安徽三建不服判决，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二审过程中。截至2015年12月31日，安徽三建实际收到300万元借款已入账。
32	罗刚	鲍萌霞、安徽三建	2014年10月，原告起诉要求被告偿还借款600万元及利息100万元律师费60万元。2014年10月，安徽省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4）铜中民二初字第00295号，裁定冻结安徽三建银行存款800万元。2015年4月，安徽省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4）铜中民二初字第00295-1号，裁定因鲍萌霞涉嫌伪造公司印章案影响，中止诉讼。目前本案因鲍萌霞涉及刑事案件中止诉讼。

33	刘文洲	鲍萌霞、 安徽三建	2014年9月，原告起诉鲍萌霞偿还借款1000万元及利息2,744,425.00元。2014年10月，原告将安徽三建追加为被告之一。2015年4月，安徽省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4）铜中民二初字第00247号裁定因鲍萌霞涉嫌伪造公司印章案影响，中止诉讼。目前本案因鲍萌霞涉及刑事案件中止诉讼。
34	上海甲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三建	2014年5月，原告起诉安徽三建支付工程款6,574,487.15元及利息131,465.74元及违约金579,498.00元。2015年10月，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4）合民一初字第00365号判决，安徽三建需支付被告工程款3,571,051.88元及利息，安徽三建不服，上诉中。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二审过程中。该项目正在进行中，安徽三建判断不会产生损失。
35	厦门路桥工程物资有限公司	安徽三建、泉州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张礼拥	2016年3月，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法院出具（2015）海民初字第150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安徽三建厦门分公司、安徽三建、泉州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原告钢材货款及加价款18,580,918.06元，及至还款之日的加价款。2、安徽三建厦门分公司、安徽三建、泉州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原告律师费18,900.00元。3、张礼拥对上述两项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张礼拥可对其他被告追偿。4、安徽三建厦门分公司、安徽三建、泉州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张礼拥支付被告保全费5000元。5、驳回我司的反诉请求，并支付本案诉讼受理费合计197707元。安徽三建不服上诉。同时安徽三建拟起诉该项目业主索取所欠工程款。安徽三建该项目被冻结1876.99万元银行存款。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安徽三建诉讼有关的冻结款项已确认负债。
36	安徽三建	安徽同鑫置业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2日，安徽三建起诉被告支付工程款29,083,906.00元，该工程项目同鑫大厦项目尚未最终决算定案。安徽三建已

			申请诉讼保全，查封被告房产价值 2978.39 万元，且申请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截止本报告签署日，案件尚在一审过程中，根据安徽百商律师事务所律师法律意见，本案目前处于一审过程中，案件进程正常，诉讼对方正常经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三建判断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37	安徽三建	黄山市天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安徽三建起诉被告支付工程款 2,110,891.00 元利息 450,323.00 元及违约金 256,473.00 元(黄山德懋堂项目)。 2015 年 11 月，安徽三建起诉被告要求支付工程款 3,572,450.76 元，利息 571,592.00 元及违约金 325,986.00 元。截止本报告签署日，案件尚在一审过程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三建判断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38	安徽三建	黄山市天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16 年，安徽三建起诉黄山市天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要求支付工程款 5,072,450.76 元利息 611,592.00 元违约金 325,986.00 元。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诉讼尚在立案过程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三建判断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39	安徽三建	黄山市天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黄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4）黄中法民一初字第 0005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被告向安徽三建支付工程款 1,354.28 万元及利息；2、被告向安徽三建支付违约金 0.5 万元；3、安徽三建向被告支付工程维修费用 726.35 万元。安徽三建不服上述判决，已向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二审过程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三建判断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40	安徽三建	西安科迅置业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4 日，安徽三建起诉被告，要求支付工程款 25,527,337.1 元、逾期付款利息 2,194,071.62 元及 50 万元和利息 68,840.97 元、其他费用 11,160,051.49 元。法院已判定冻结被告部分房产价值约 4000 万元。截止本报告签署日，尚在一审过程中。陕西浩工律师事务所判断，本案处于诉讼审理中，安徽三建的诉讼请求可能会依据造价司法鉴定的结果得到支

			持，判决后已保全的资产可供执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三建判断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41	安徽三建	马鞍山长江地质工程公司	2015 年 11 月，安徽三建向被申请人申请仲裁合同纠纷款 7,453,576.00 元，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申请尚在受理过程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三建判断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42	安徽三建	安徽博远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安徽三建起诉被告要求支付工程款 1165 万元及逾期履行利息。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一审过程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三建判断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2) 2015 年公司将收到商业承兑汇票背书支付货款，2015 年末尚有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票据 29,420,000.00 元。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其他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16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补充资料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40,968.55	6,085,101.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018,013.14	18,052,035.0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3,569,393.74	28,160,570.8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	861,700.28

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486,971.07	15,817,372.31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4,500,000.00	6,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60,126.17	3,473,503.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06,614.64	-
小计	108,682,087.31	78,450,283.28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25,710,291.30	18,865,096.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8,018.33	-5,557.58
合计	82,873,777.68	59,590,744.36

公司名称：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时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成建

日期：2016 年 4 月 27 日 日期：2016 年 4 月 27 日 日期：2016 年 4 月 27 日